目 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5 日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及变化情况

1.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八、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九、“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机关运行经费

1.2 政府采购情况

1.3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4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十一、名词解释

十二、附件

马边彝族自治县气象局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现按要求对2024年预算报告及附表进行公开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职能简介：承担本行政区域内气象行政和行业管理；组织开展气象业务服务；科技开发气象产业；人工影响局部天气等；管理与气象有关的安全设施。2024年县气象局将在自治县委、政府和市气象局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各级气象局长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认真做好气象预测预报服务工作、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组织实施人工影响天气等工作，锐意进取，开拓创新，求真务实，充分履行气象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产生活职能，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努力提升地面气象综合观测业务质量，做好全年灾害天气的预警和监测，及时发布相关气象信息。按计划开展实施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

2、做好应对森林防火、空气污染、干旱等的人工影响

天气工作，适时开展人工增雨作业。

3、协助村镇两级，持续巩固永和村脱贫成果，开始过渡到乡村振兴计划。

4、完成上级和地方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参照年初报县委、县政府的工作要点简要阐述。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马边县气象局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事业单位1个。

马边县气象局总编制3名，其中：行政编制0名，工勤编制0名，事业编制3名。在职人员总数3名，其中：行政0名，工勤0名，事业3名。离休0名。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马边彝族自治县气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马边彝族自治县气象局 2024年收支总预算100.40万元，比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114.18万元减少3.77万元,主要是由于2023年度存在一次性项目，已完成。

其中：2024年收入预算100.4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5.60万元，占65.34%；2024年支出预算100.4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40万元，占52.2%；项目支出48.00万元，占47.8%。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气象局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

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财政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及变化情况。

马边彝族自治县气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5.60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 3.77 万元。主要是气象信息费项目以及社保增加了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7 万元，占 11.69%；卫生健康支出 1.54 万元，占 2.35%；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4.52 万元，占 6.8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1.87 万元，占 79.0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开展财政综合业务、预决算编审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其他财政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款）*（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款）08（项）05:2024 年预算数为 4.66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款）08（项）06:2024 年预算数为 2.33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款）*（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210（款）11（项）02:2024 年预算数为 1.34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210（款）11（项）03:2024 年预算数为 0.2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下属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等缴费支出。

10.住房保障（类）221（款）02（项）01:2024 年预算数为 4.52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款）99（项）99:2024年预算数为 0.67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其他社会保障（失业、工伤等）支出。

12.气象事业机构（类）220（款）05（项）04:2024 年预算数为51.87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以及部分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马边彝族自治县气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2.4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7.3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4 年，气象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4.80 万元，较上

年度减少18.55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存在一次性项目且已完成。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4年，气象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八、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4年，气象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九、“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马边彝族自治县气象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较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减少）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较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本年度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接待费较上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简化接待程序，严格控制用餐及住宿标准，减少公务接待开支，上年度本年度预算均为0。

2024年无公务接待费计划。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本年度预算均为0。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其他车型1辆。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按照《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 号），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等费用。马边彝族自治县气象局 2024 年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合计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马边彝族自治县气象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马边彝族自治县气象局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安排 100.40 万元，其中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的预算 48.0 万元，主要是自动气象站业务运行维持、“三农”气象服务运行维护、气象信息费、电视天气预报维护费、人工影响天气炮弹购置费等。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按照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的要求，单位资产 183.83 万元，其中：共有车辆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

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等。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会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

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3.卫生与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4.卫生与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5.卫生与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7.住房保障（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指经财政部门批准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关的管理费用支出。

18.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是指用于气象部门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附件：气象局预算公开报表

附件：气象局预算批复表

附件：气象局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附件：气象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 2 月 04 日